

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4月21日以专人送出、邮件和传真方式向全体监事会发出了《关于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》，2018年4月26日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在公司（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五大街85号）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

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监事3人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关付安先生召集并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经审议，一致通过以下议案：

1. 以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

在满足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，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有利于增加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收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的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、有效。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累计总额不超过1.5亿元人民币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
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同时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年5月2日